

## 教義比較 (中)

這些主寶血的異象,以及神奇妙的醫治,印證本會的洗禮方式是主所喜悅的。

文/謝順道

真理

專欄 教義比



## 四.成聖、稱義

「但如今你們奉主耶穌基督的名,並藉著我們神的靈,已經洗淨、成聖、稱義了」(林前六11)。這一段經文提到洗禮具有三個功效:第一是,已經洗淨;第二是,已經成聖;第三是,已經稱義。

「藉著我們神的靈」:聖靈差遣施洗者,將赦罪權柄賜給他(約二十21-23);並且在施洗時,見證水裡有主耶穌的血(約壹五6-7)。「已經洗淨」:受洗前的一切罪,都洗淨了。「已經成聖」:成聖有身分上的成聖,也有生活上的成聖。身分上的成聖,在受洗的時候就已經得著了。哥林多教會的信仰雖然有瑕疵,但保羅卻寫信給他們說:他們是「在基督耶穌裡『成聖』,蒙召做『聖徒』的」(林前一2),這就是身分上的成聖。生活上的成聖,是基督徒終身的靈修課題,要順從聖靈的感動和幫助,才能逐漸完成(帖前四3;帖後二13;羅八13;加五16)。「已經稱義」:所謂「稱義」,就是算為義。有身分上的稱義,也有行為上的稱義。身分上的稱義,就是行為以外的義(羅四3-8),也是神的義,白白得著的(羅一17,三21-25,十3);這種身分上的稱義,在受洗的時候就已經得著了。行為上的稱義,是《雅各書》特別強調的(二14-26)。保羅雖然以「因信稱義」為主題(羅一17,三28),寫了《羅馬書》;但在《羅馬書》第六章以下,以及其他的書信中,他卻處處強調信心與行為必須一致的重要性。由此可知,《羅馬書》與《雅各書》並沒有衝突。

### 五. 歸入基督

你們受洗歸入基督的,都是披戴基督了(加三27)。

- 1. 歸入基督的名下,成為基督裡的人。
- 2.基督裡的人,已經有成聖的身分了(林前一2)。
- 3.基督裡的人,是新造的人,價值觀和言行都更新了(林後五17)。
- 4.基督裡的人,當基督再臨的時候,都要復活(林前十五22-23)。

## 六. 披戴基督

「你們受洗歸入基督的,都是披戴基督了」(加三27)。「披戴基督」一語,《現代中文譯本》譯為「穿上基督」,就是把基督當作衣服穿在身上。衣服表明人的身分,學生、軍人、警察,都有制服,藉以表明他們各人的身分。

## 1. 基督是神的兒子

因為基督是神的兒子(羅一3-4),所以我們穿上基督便是神的兒子(加三26)。 既然是神的兒子,便得以領受神所應許的 兒子的靈,並且靠著神為後嗣了(加四 5-7)。

## 2. 基督是義人

因為基督是義人(徒七52;約壹二1), 所以我們穿上基督便是義人了。這種義人, 就是身分上的義人。就消極的意義而言,就 是我們的罪歸於基督,使我們成為無罪的 人;就積極的意義來説,則基督的義歸於 我們,使我們成為義人(賽五三6;林後五 21)。

#### 3. 效法基督的榜樣

《加拉太書》三章27節所説的「披戴基督」,是披戴基督的身分。《羅馬書》十三章14節所説的「披戴基督」,卻是披戴基督的生活樣式。基督是神的兒子,凡事都以「盡諸般的義」為生活原則,而蒙神認證為祂所「喜悦的愛子」(太三15、17)。我們都是神的兒子,所以我們也要效法基督的榜

樣,凡事以「盡諸般的義」為生活原則,才能蒙神認證我們是祂所「喜悦的愛子」。基督是義人,我們也是義人,所以我們也要效法基督行義,才堪稱為名副其實的義人(約壹二6,三7)。

## 七. 得救

當時進入方舟,藉著水得救的不多, 只有八個人。這水所表明的洗禮,現在藉 著耶穌基督復活也拯救你們;這洗禮本不 在乎除掉肉體的污穢,只求在神面前有無 虧的良心(彼前三20-21)。

《新譯本》譯為:「當時進入方舟,藉 著水得救的人不多,只有八個。這水預表的 洗禮,現在也拯救你們:不是除去肉體的污 穢,而是藉著耶穌基督的復活,向上帝許願 常存純潔的良心。」

日本《共同譯》譯為:「搭乘這方舟的 幾個人,即只有八個人經過水中蒙拯救。藉 著這水所預表的洗禮,現在要藉著耶穌基督 的復活拯救你們。洗禮不是要除掉肉體的污 穢,乃是意味著向神祈求純正的良心。」

上列《彼得前書》第三章20-21節的三 種譯本之譯文,可以讓我們了解下列三項真 理:

第一,挪亞一家八個人搭乘方舟得救這 一件事,預表新約時代的教會所施行的洗 禮。



第二,洗禮之所以具有拯救我們的功效,乃因耶穌基督已經復活,成為救主。

第三,我們之所以要受洗禮,並不是為了除掉肉體的污穢,乃是意味著向神祈求純正的良心。因為良心沒有虧欠,才能坦然無懼地見神(來九11-14,十19-22)。

## 叁. 施洗者的資格

施洗者除了受過本會的洗禮之外,還要 領受了聖靈。依據本會的傳統,向來都由聖 職人員(傳道者、長老、執事)執行。理由 如下:

## 一. 奉差遣的證據

- 1.奉差遣才可以傳道(羅十15),並執行聖 禮。
- 2.領受了聖靈,是奉差遣的證據(約二十21-22;路四 18)。

## 二. 赦罪權來自聖靈

- 1.赦罪權由聖靈而來(約二十22-23)。
- 2.故此,必須由領受了聖靈的人施洗。

#### 三. 見證水中有主寶血

洗禮之所以能洗淨人的罪污,乃因主耶 穌為我們捨命、流血(弗一7);而我們受 洗之時,水中有主的寶血。 我們之所以相信洗禮時,水中有主的寶 血,乃因主在十字架上流出血和水來,並且 有聖靈作見證(約十九34;約壹五6-7)。

本會在施洗時,常常有人看見水中有主 的血;這是異象的見證,可以印證水中有血 這項真理。

## 肆. 受洗者的資格

#### 一. 必須相信

「信而受洗的,必然得救;不信的,必被定罪」(可十六16)。受洗者所要相信的,主要是下列三項:

- 1.相信耶穌是獨一救主,除祂以外,別無拯救(徒四12)。
- 2.相信主的血具有赦罪的功效(弗一7), 因為經聖靈的見證,水中即有主的血(約十九34;約壹五6-7),所以能洗去我們 一切的罪(徒二二16)。
- 3.相信本會是基督的身體(西一24),是 能叫人得救的真教會,具備了基督的身 體應有的三項條件:第一,被基督的靈 充滿(弗一23;林前三16;羅八9), 以會「説方言」為受聖靈的憑據(徒十 44-47)。第二,説基督的話(太二八 20),傳揚原始福音(猶3;弗二19-21; 林前三11)。第三,時常彰顯基督的能力 (可五27-30;路六15),有許多神蹟奇 事之見證。

#### 二. 必須悔改

彼得説:「你們各人要悔改,奉耶穌基 督的名受洗,叫你們的罪得赦,就必領受所 賜的聖靈」(徒二38)。

#### 1. 悔改的定義

「悔改」(etanoia)一詞,原文的意思是,心意的改變。依據聖經的教訓就是將既往服從罪的傾向,轉變為服從神的傾向(羅六13)。

#### 2. 悔改的表現

在消極方面,要痛悔前非,遠離惡事 (太三6;徒三26)。在積極方面,則歸向 真神,熱心為善(徒二六20;多二14)。

### 3. 悔改的步驟

悔改有三個步驟:第一,承認自己的罪 (可一5;徒十九18);第二,決心要改變 (羅六13、17);第三,生活的更新(路三 7-14;羅六4)。

台中市原住民的教會,第一次要舉行洗 禮的時候,有些人帶著喝了一半的酒瓶, 又有些人帶著還沒有開的酒瓶,前往受洗 的河去。傳道問他們說:「你們現在就要 去受洗,為什麼還不能戒掉喝酒的壞習慣 呢?」他們回答:「傳道,等一會兒你就知 道了。」到了河邊,一個一個下到河裡去受 洗的時候,那些拿著酒瓶的,竟然先把酒瓶 扔到河裡,才接受洗禮呀。看到這個畫面, 傳道才恍然大悟,原來他們都下了很大的決 心,從此要與醉酒的生活一刀兩斷啦!

## 伍. 洗禮的方法

## 一. 全身入水

- 1.「洗禮」(baptisma)一詞,原文的意思 是,浸入水中、沉在水中。
- 2.希臘正統教會(Greek Orthodox Church) 的洗禮,一向依據原文的字義,採取浸禮 的方式。
- 3.有一個滴禮派的基督徒,問希臘正統教會的基督徒說:「你們為什麼要施行浸禮,而不施行滴禮呢?」他答道:「我們希臘人看的是原文聖經,而在原文上,這個字就是浸。我倒要問你,你們為什麼要施行滴禮呢?」
- 4.主耶穌下水受洗,給我們留下了榜樣(太 三16)。主耶穌所受約翰的洗禮是浸禮, 所以約翰必須找「水多」的地方(約三 23)。
- 5.腓利給埃提阿伯的太監施洗時,施洗者腓利和受洗者太監,「二人同下水裡去」; 洗好了,二人就「從水裡上來」(徒八 36-39)。





1923年,埃提阿伯的太子到了美國 說,他們到現今仍然沒有改變腓利所傳的 道。他們受的是浸禮,在星期六守安息日, 他們國家有三千六百萬人都守安息日(依據 北京《神召會報》)。

- 6.受洗時,全身浸入水裡,才能表明與主同 埋葬的樣式(羅六3-4)。
- 7.挪亞的方舟被大水籠罩(創七11-12、17-20),預表浸入水中的洗禮(《現代中文譯本》:彼前三20-21)。以色列人過紅海的時候,被大水包圍(出十四21-22),也預表全身入水的浸禮(林前十1-2)。
- 8.「神啊,有何神像祢,赦免罪孽,饒恕祢 產業之餘民的罪過,不永遠懷怒,喜愛施 恩?必再憐憫我們,將我們的罪孽踏在腳 下,又將我們的一切罪投於深海」(彌 七18-19)。「產業之餘民」(18節): 世界末日前,在哈米吉多頓發生戰爭時 (啟十六14-16),存活下來的餘數、餘 種(羅九27、29;亞十三7-9)。「必再 憐憫我們」(19節上句):第一次的憐憫 是使徒時代,第二次的憐憫是以賽亞先知 的預言應驗的時候:「當那日,主必二次 伸手救回自己百姓中所餘剩的」(賽十一 11)。值得留意的是,此處所説「百姓中 所餘剩的」,與《羅馬書》九章27、29

節所説的「餘數、餘種」,是同一群人。 「將我們的一切罪投於深海」(19節下句):他們在海裡受浸禮,洗去了一切的 罪。這就是以色列的「餘數」悔改,歸向 神的時候(亞十三99)。

9.神要洗除以色列人的罪污之處,是活水的「泉源」(亞十三1)。「哀嫩」 (AinOn)一詞(約三23),原文的意思 是泉水、讚美。所以要在海裡或河裡等泉源,全身入水受浸。

## 二. 低下頭(面向下)

- 1.主耶穌死的形狀是「低下頭」(約十九 30),所以為了要在主耶穌死的形狀上 與祂聯合(羅六5),受洗的時候要低下 頭。
- 2.受洗有三個動作:低下頭,表示與主同 死;全身入水,表示與主同埋葬;從水裡 起來,表示與主同復活(羅六3-5;西二 12)。
- 3.低下頭,也是罪人祈求饒恕該有的態度 (拉九6;詩四十12;路十八13-14)。
- 4.1917年5月28日(陰曆4月8日),本會初期的工人魏保羅蒙主啟示,在永定門外大紅門河,面向下受浸。受浸後抬頭,看見主向他顯現。進入樹林,又看見主向他顯現。自1917年以來,本會因為遵從主的啟示,採取這種方式洗禮,而經歷了好多神蹟。施洗中,時常有人看見水裡有主寶血

的異象,甚至受了洗禮,疾病得著醫治。 這些主寶血的異象,以及神奇妙的醫治, 印證本會的洗禮方式是主所喜悦的。

5.1980年代,我受國際聯合總會的差派, 前往美國各地去協助當地的聖工。到了紐 約的時候,吳約翰長老告訴我説:「美國 聯合五旬節會(U.P.C.)的幾位牧師,為 了把主耶穌的生平拍成電影,而到以色列 國去收集早期的資料。結果,主耶穌受洗 的方式,竟然是下到河裡去受浸,並且頭 是低下來的。」這一部電影,後來我在家 裡看第四台的電視節目時也看過。之後, 去韓國教會舉開傳道者進修會的時候,又 看過一次。當韓國教會的幾位傳道者看見 主耶穌下到河裡去受洗,並且低下頭之 時,竟然很興奮地大聲喊叫起來了。

(下期待續)※





# 徴文

字數:900字以內

長期徵稿